

海 辞

政治法律分册

(供征求意见用)



辞海

修 订 稿

政治法律分册

上海辞书出版社

《辞海》(修订稿)分册目录

语词分册	文学分册
哲学分册	艺术分册
经济分册	语言文字分册
政治法律分册	文化、体育分册
军事分册	教育、心理分册
国际分册	理科分册
民族分册	生物分册
宗教分册	农业分册
历史分册	医药卫生分册
地理分册	工程技术分册

辞 海

(修 订 稿)

政治法律分册

• 供征求意见用 •

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

(上海陕西北路457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6.625 插页 4 字数 141,000

1978年12月第1版 1978年12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 17187·13 定价: 0.75元

印数 1—103,000

内 部 发 行

出版说明

《辞海》(修订稿)是一部综合性的工具书。全书选收单字约一万五千个,词目约九万条,包括成语、典故、人物、著作、历史事件、古今地名、团体组织,以及各学科的名词术语等,主要供中等以上文化程度的读者在学习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文化科学知识时参考之用。

旧版《辞海》刊行于1936年。新中国成立后,进行了改编,于1965年出版《辞海》(未定稿)。1972年起再次修订。在改编和修订过程中,先后受到刘少奇、林彪,特别是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四人帮”反党集团的严重干扰和破坏,迟迟未能完成。

华国锋主席为首的党中央一举粉碎了“四人帮”,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进入新的发展时期,《辞海》修订工作才得以在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指引下顺利进行,并迅速出版。

在整个《辞海》的修订过程中,曾得到上海、北京、南京、杭州等地许多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协作,得到专业工作者、干部和广大工农兵的热情帮助,谨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辞海》(修订稿)先按学科出版分册,广泛征求意见后,再作修改,出版合订本,同时继续出版分册。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这次修订还只能改正一些较明显的错误。《辞海》(修订稿)肯定还会存在不少问题,我们热切希望读者批评指正,帮助我们提高质量。

上海辞书出版社

一九七八年三月

FG06/30

凡 例

一、本分册共收词目 1,513 条。主要是在《辞海》(未定稿)原收政治法律词目的基础上,酌加增删,并吸收其他学科中极少数同政治法律关系比较密切而又比较重要的条目编成的。所收词目难免有缺漏,希望读者提出意见,当在正式出版时修改补充。

二、本分册书前刊有按正文次序排列的《分类词目表》,供读者审核和查阅该类词目选收是否恰当。书末附《词目笔画索引》,供读者查阅。

三、《分类词目表》暂按过去比较习用的办法(不是政治法律学科体系),分为阶级和阶级斗争、国家、政党·社团·节日、思想·学说、人物·著作、法律一般名词、法规、宪法、行政法、刑法、民法、婚姻法、劳动法、诉讼法、法医等十五类。分类及其名称和次序都存在不少问题,有待改进。国际法因已由国际分册收录,除少数条目散见有关各类外,不再在本分册中列类编写。

四、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主席传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马、恩、列、斯、毛主席著作介绍,中国共产党等条,分别由哲学分册、中国现代史分册收列,本分册不再刊出。

五、本分册所收词目名称,其有一事数名或一词数译者,酌采其中比较恰当的或习见的为正条,其他或列为参见条,或不予收录。参见条例无释文。

六、本分册所收词目,凡属一词多义的,用①②③等分项解释。但有些释义不属于本分册范围之内,则未收入。

七、本分册引用马克思、恩格斯、列宁语录,一般引自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马克思恩格斯选集》、《列宁选集》;《选集》中未载的,引自人民出版社版《马克思恩格斯全集》、《列宁全集》。引用斯大林语录,一般引自人民出版社版《斯大林全集》或单行本。引用毛主席语录,一般引自人民出版社 1968 年版《毛泽东选集》第一至四卷和 1977 年版《毛泽东

选集》第五卷；《选集》中未载的，引自单行本或转引自中央两报一刊文章。

八、本分册释文中出现的米花(*)符号,表示该符号后面的词语在本分册中另有专条解释,可供参阅。

分 类 词 目 表

阶级和阶级斗争

阶级	1	农民阶级	6	开明绅士	9
阶层	1	农奴	6	第三等级	9
阶级社会	1	农民	6	行东	9
阶级矛盾	1	雇农	6	店东	9
阶级斗争	2	雇工	7	作头	9
经济斗争	2	农村无产阶级	7	食利者	9
政治斗争	2	贫农	7	高利贷者	9
思想斗争	3	佃农	7	僧侣	9
路线斗争	3	半无产阶级	7	工人阶级	10
两条道路的斗争	3	自耕农	7	无产阶级	10
阶级分化	3	半自耕农	7	普罗列塔利亚	10
阶级结构	4	中农	7	自在阶级和自为阶 级	10
阶级性	4	下中农	7	自为阶级	10
阶级本质	4	富裕中农	7	工人	10
阶级本能	4	上中农	7	产业工人	10
阶级意识	4	小土地出租者	7	手工业工人	10
阶级观点	4	富农	8	农业工人	11
阶级立场	4	半封建富农	8	工人贵族	11
立场	4	半地主式富农	8	游民无产者	11
阶级觉悟	4	资本主义富农	8	流氓无产阶级	11
政治觉悟	5	反动富农	8	二流子	11
阶级友爱	5	地主阶级	8	城市贫民	11
阶级分析	5	地主	8	小商、小贩	11
阶级路线	5	二地主	8	小生产者	11
统治阶级	5	农奴主	8	小手工业者	11
被统治阶级	5	封建主	8	小业主	12
剥削阶级	5	领主	8	小资产阶级	12
被剥削阶级	5	封建领主	8	市民	12
奴隶	5	庄园主	8	小市民	12
平民	6	宗主	9	资产阶级	12
自由民	6	管公堂	9	布尔乔亚	12
奴隶主	6	恶霸地主	9	自由资产阶级	12
贵族	6	土豪劣绅	9		

(2) 分类词目表

垄断资产阶级·····12	人民民主统一战线·····17	国内战争·····23
大资产阶级·····12	反法西斯人民阵线·····17	地下斗争·····23
买办资产阶级·····13	有理、有利、有节·····17	合法斗争·····23
官僚资产阶级·····13	革命·····17	议会斗争·····23
官僚垄断资产阶级·····13	社会革命·····18	群众运动·····23
民族资产阶级·····13	世界革命·····18	政治运动·····23
中等资产阶级·····13	暴力革命·····18	社会运动·····23
中产阶级·····13	暴力·····18	妇女运动·····23
资本家·····13	暴动·····18	罢工·····23
反动资本家·····13	起义·····18	静坐罢工·····24
资方代理人·····13	奴隶起义·····18	怠工·····24
资产阶级右派分子·····13	农民起义·····18	罢教·····24
党内走资本主义道 路的当权派·····14	农民战争·····19	罢课·····24
走资派·····14	农民革命·····19	罢市·····24
政治骗子·····14	土地革命·····19	游行示威·····24
自由职业者·····14	土地改革·····19	政变·····24
知识分子·····14	资产阶级革命·····19	复辟·····24
社会基本矛盾·····14	资产阶级民主革命·····19	紧急状态·····24
人民内部矛盾·····15	民主革命·····20	戒严·····24
敌我矛盾·····15	旧民主主义革命·····20	解严·····24
人民·····15	新民主主义革命·····20	减租减息·····25
敌人·····16	民族民主革命·····20	土地改革运动·····25
激进派·····16	民族解放运动·····20	民主改革·····25
死硬派·····16	社会主义革命·····21	抗美援朝运动·····25
同盟·····16	无产阶级革命·····21	镇压反革命运动·····26
联盟·····16	无产阶级专政下的 继续革命·····21	肃清反革命运动·····26
阶级联盟·····16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 命·····22	三反五反运动·····26
工农联盟·····16	文化大革命·····22	司法改革运动·····27
统一战线·····16	反潮流·····22	反右派斗争·····27
革命统一战线·····17	武装斗争·····23	大跃进·····28
民族统一战线·····17		社会主义教育运动·····28

国 家

国家·····29	国家机器·····30	资本主义国家·····30
国家起源·····29	国家形式·····30	帝国主义国家·····30
国家消亡·····29	国家历史类型·····30	社会帝国主义·····31
国家权力·····29	奴隶制国家·····30	社会主义国家·····31
国家职能·····29	封建制国家·····30	人民民主国家·····31

半国家·····31	民权·····37	纪律·····44
巴黎公社·····31	治权·····37	平等·····44
民族主义国家·····32	军政时期·····37	自由、平等、博爱·····44
三个世界·····32	训政时期·····37	民有、民治、民享·····45
第一世界·····32	宪政时期·····37	政治·····45
第二世界·····32	中央集权·····37	政治挂帅·····45
第三世界·····33	地方分权·····38	六项政治标准·····45
发展中国家·····33	立法权·····38	政治休战·····46
主权·····33	行政权·····38	政治迫害·····46
政权·····33	司法权·····38	白色恐怖·····46
国体·····33	否决权·····38	黑色恐怖·····46
政体·····33	参政权·····38	方针·····46
专政·····33	妇女参政权·····38	原则·····46
狄克推多·····33	民族自决权·····38	战略·····46
资产阶级专政·····34	民族自治权·····38	策略·····46
无产阶级专政·····34	民族区域自治·····39	政治纲领·····46
人民民主专政·····34	地方自治·····39	纲领·····47
工农民主专政·····35	宪政运动·····39	共同纲领·····47
抗日民主政权·····35	人权保障·····39	最低纲领·····47
三三制·····35	神权·····39	最高纲领·····47
专制制度·····35	君权·····39	路线·····47
政教合一·····35	族权·····40	政策·····47
神权政治·····35	社会·····40	总路线·····47
僧主政治·····35	社会制度·····40	总政策·····48
贵族政治·····35	社会形态·····40	总任务·····48
寡头政治·····35	原始公社制度·····40	政治路线·····48
暴君政治·····36	奴隶制度·····40	组织路线·····48
开明专制·····36	封建制度·····41	群众路线·····48
民主政治·····36	资本主义制度·····41	群众观点·····48
政党政治·····36	帝国主义·····42	无产阶级革命路线·····49
警察国家·····36	民主·····42	新民主主义革命总
组合国·····36	德谟克拉西·····43	路线·····49
总体国家·····36	社会主义民主·····43	土地改革总路线·····49
议行合一·····36	无产阶级民主·····43	过渡时期总路线·····49
三权分立·····37	资产阶级民主·····43	社会主义建设总路
五权制度·····37	纯粹民主·····43	线·····50
五权宪法·····37	原始民主·····43	党的基本路线·····50
权能分立·····37	自由·····43	新时期的总任务·····51

政党·社团·节日

政党·····52	国际劳动节·····56	青年救国会·····59
共产党·····52	五一国际劳动节·····56	民主青年同盟·····59
爱国民主党派·····52	劳动节·····56	中华民族解放先锋
中国国民党革命	工会·····56	队·····60
委员会·····53	黄色工会·····57	少共国际师·····60
中国民主同盟·····53	产业工会·····57	青年抗日先锋队·····60
中国民主建国会·····53	职业工会·····57	国际儿童节·····60
中国民主促进会·····53	中国劳动组合书记	六一国际儿童节·····60
中国农工民主党·····53	部·····57	儿童节·····60
中国致公党·····53	中华全国总工会·····57	劳动童子团·····60
九三学社·····53	工人纠察队·····57	共产主义儿童团·····60
台盟·····54	赤卫队·····58	抗日儿童团·····60
中国人民救国会·····54	民兵·····58	中国少年先锋队·····60
救国会·····54	农民协会·····58	中国少年儿童队·····61
兴中会·····54	农民自卫军·····58	红领巾·····61
中国同盟会·····54	贫下中农协会·····58	国际妇女节·····61
中国国民党·····54	中国青年节·····59	三八国际妇女节·····61
青年党·····55	五四青年节·····59	妇女节·····61
民社党·····55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	妇女救国联合会·····61
执政党·····55	团·····59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
两党制·····55	中国社会主义青年	国妇女联合会·····61
多党制·····56	团·····59	中国福利会·····61
在朝党·····56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
在野党·····56	年团·····59	合会·····61
反对党·····56	中华全国学生联合	会党·····61
议会党团·····56	会·····59	帮会·····61
社会民主党·····56	中华全国青年联合	洪门·····61
社会党·····56	会·····59	清帮·····62

思想·学说

社会主义·····63	民主主义·····65	民权主义·····67
共产主义·····64	新民主主义·····65	民生主义·····67
革命转变论·····64	三民主义·····65	国家主义·····67
不断革命论·····64	旧三民主义·····66	基马尔主义·····67
革命发展阶段论·····65	新三民主义·····66	军国主义·····67
革命发展不平衡论·····65	民族主义·····66	法西斯主义·····67

纳粹主义·····67	分裂主义·····75	家长制说·····81
人道主义·····68	关门主义·····75	暴力论·····81
和平主义·····68	分散主义·····76	征服论·····81
改良主义·····68	地方主义·····76	社会契约说·····81
好人政府·····68	官僚主义·····76	民约论·····81
无政府主义·····69	文牍主义·····76	天赋人权说·····81
安那其主义·····69	事务主义·····76	国家三要素说·····81
民主个人主义·····69	命令主义·····76	制衡原则·····81
第三条道路·····69	尾巴主义·····76	罗马法学·····81
机会主义·····69	惩办主义·····76	普洛库尔派·····82
折中主义·····70	温情主义·····77	萨宾派·····82
修正主义·····70	享乐主义·····77	经院主义法学派·····82
现代修正主义·····70	平均主义·····77	托马斯主义法学派·····82
阶级斗争熄灭论·····71	绝对平均主义·····77	新经院主义法学派·····82
阶级调和论·····71	自由主义·····77	新托马斯法学派·····82
阶级合作论·····72	投降主义·····77	复兴的自然法学派·····82
劳资合作论·····72	保守思想·····77	注释法学派·····82
“和平长入”社会主 义·····72	右倾保守思想·····77	自然法学派·····83
结构改革论·····72	政治学·····77	历史法学派·····83
全民国家·····72	法学·····78	比较法学派·····83
全民党·····72	法律哲学·····78	心理法学派·····83
一次革命论·····73	法理学·····78	分析法学派·····83
二次革命论·····73	法家·····78	新康德法学派·····83
国际主义·····73	法治·····78	新黑格尔法学派·····84
爱国主义·····73	术治·····79	规范法学派·····84
革命英雄主义·····74	势治·····79	纯粹法学派·····84
革命乐观主义·····74	法术势·····79	社会法学派·····84
主观主义·····74	法术·····79	社会连带主义法学 派·····84
教条主义·····74	法度·····79	实证主义法学派·····84
经验主义·····74	刑名·····79	实用主义法学派·····85
集体主义·····75	礼治·····80	实在主义法学派·····85
个人主义·····75	人治·····80	现实主义法学派·····85
宗派主义·····75	德治·····80	犯罪学·····85
本位主义·····75	社会有机论·····80	刑事古典学派·····85
小团体主义·····75	国家有机说·····80	刑事人类学派·····85
山头主义·····75	君权神授说·····80	刑事社会学派·····85
	教权主义·····80	

人 物 · 著 作

管仲·····87	谢觉哉·····91	维辛斯基·····96
范宣子·····87	马锡五·····91	卢埃林·····96
子产·····87	盖尤斯·····92	拉斯基·····97
邓析·····87	乌尔比安·····92	管子·····97
李悝·····87	博丹·····92	商君书·····97
吴起·····87	格劳秀斯·····92	商君·····97
商鞅·····88	朱什·····92	慎子·····97
商君·····88	普芬道夫·····92	申子·····97
尸佼·····88	洛克·····93	韩非子·····97
慎到·····88	孟德斯鸠·····93	春秋决狱·····98
申不害·····88	卢梭·····93	决事比·····98
韩非·····88	贝卡里亚·····93	刑法志·····98
申韩·····89	萨维尼·····94	唐律疏议·····98
张释之·····89	奥斯丁·····94	刑统赋·····98
张汤·····89	孔德·····94	疑狱集·····98
赵禹·····89	巴霍芬·····94	折狱龟鉴·····98
路温舒·····89	耶林·····94	棠阴比事·····98
郭躬·····89	梅恩·····94	洗冤集录·····98
陈宠·····89	龙勃罗梭·····94	唐明律合编·····99
刘颂·····89	加藤弘之·····95	资政新篇·····99
张斐·····90	霍姆斯·····95	三民主义·····99
张斐·····90	祁克·····95	建国方略·····99
牛弘·····90	塔尔德·····95	建国大纲·····99
长孙无忌·····90	柯勒·····95	九朝律考·····99
窦仪·····90	贝蒂荣·····95	理想国·····99
傅霖·····90	施塔姆勒·····95	论法的精神·····99
宋慈·····90	奥本海·····96	法意·····100
何荣祖·····90	狄骥·····96	社会契约论·····100
薛允升·····90	穗积陈重·····96	民约论·····100
沈家本·····90	庞德·····96	法哲学原理·····100
沈钧儒·····91		

法律一般名词

法·····101	资产阶级法制·····101	司法制度·····102
法统·····101	社会主义法制·····101	法律观点·····102
法制·····101	法律制裁·····102	旧法观点·····102

法律解释	102	英美法系	103	公告	105
法律类推	102	英吉利法系	104	公布	105
法律行为	102	法律	104	公约	105
违法行为	102	法令	104	协定	105
自然法	102	法典	104	声明	105
实在法	102	法规	104	联合声明	105
现行法	102	法案	104	宣言	105
习惯法	102	单行法规	104	联合宣言	106
惯例	102	条例	104	公报	106
成文法	102	自治条例	104	联合公报	106
不成文法	103	章程	104	条约	106
母法	103	规则	104	协议	106
子法	103	规定	104	律令格式	106
实体法	103	规章制度	104	敕令格式	106
程序法	103	决议	104	诏书	106
私法	103	决定	105	总统咨文	106
公法	103	命令	105	国情咨文	106
普通法	103	训令	105	但书	106
特别法	103	通令	105	时效	106
国内法	103	通告	105	不溯既往	106
法系	103	通知	105	溯及既往	106
中国法系	103	通报	105	主体	106
印度法系	103	指示	105	客体	107
阿拉伯法系	103	批示	105	治外法权	107
大陆法系	103	布告	105	领事裁判权	107
罗马法系	103				

法 规

刑书	108	北魏律	109	明律	110
刑鼎	108	北齐律	109	清律	110
竹刑	108	隋律	109	宪法大纲	110
法经	108	开皇律	109	钦定宪法大纲	110
秦律	108	唐律	109	十九信条	110
约法三章	108	永徽律	109	大清新刑律	111
汉律	108	宋律	110	天朝田亩制度	111
九章律	109	宋刑统	110	中华民国临时约法	111
魏律	109	金律	110	中华民国约法	111
晋律	109	元律	110	中华民国宪法草案	111
泰始律	109	大元通制	110	天坛宪法草案	111

五五宪草1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	苏俄第一次对华宣
中华民国宪法111	族区域自治实施	言118
中华民国训政时期	纲要115	苏俄第二次对华宣
约法112	中央人民政府和西	言118
维持治安紧急办法112	藏地方政府关于	汉穆拉比法典118
危害民国紧急治罪	和平解放西藏办	石柱法118
法112	法的协议115	摩奴法典118
限制异党活动办法1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罗马法118
戡乱时期危害国家	婚姻法115	十二铜表法118
紧急治罪条例1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法大全119
六法全书112	工会法116	民法大全119
陕甘宁边区施政纲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	法学阶梯119
领112	动保险条例116	学说汇纂119
中国土地法大纲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查士丁尼法典119
中共中央关于废除	兵役法116	尤士丁尼安法典119
国民党的六法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新律119
书与确定解放区	暂行海关法116	市民法119
的司法原则的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惩	万民法119
示113	治反革命条例116	教会法119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	中华人民共和国惩	大宪章119
会议共同纲领113	治贪污条例116	自由大宪章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	人身保护法120
法113	安管理处罚条例117	权利法案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	王位继承法120
国人民代表大会	捕拘留条例117	独立宣言120
及地方各级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	人权宣言120
代表大会选举法114	动改造条例117	雅各宾宪法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	和平法令117	拿破仑法典121
地改革法114	土地法令117	法国民法典121
政务院关于划分农	工农红军法令117	反社会党人非常法121
村阶级成分的决	被剥削劳动人民	魏玛宪法121
定115	权利宣言117	南非种族隔离法121

宪 法

宪法122	不成文宪法123	国家制度123
国家法122	钦定宪法123	政治制度123
根本法122	民定宪法123	共和制123
约法122	刚性宪法123	议会制123
成文宪法122	柔性宪法123	代议制123

国会制	123	县	127	第三院	130
内阁制	123	市	127	议会走廊	130
总统制	124	直辖市	127	走廊议员	130
君主制	124	省辖市	127	枢密院	130
君主专制制	124	市辖区	127	元老院	130
君主立宪制	124	区	127	人民代表大会制	131
共和国	124	乡	127	民主集中制	131
加盟共和国	124	镇	127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	132
自治共和国	124	人民公社	127	旧政协	132
君主国	124	政社合一	127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	
选定君主国	125	行政村	128	会议	132
帝国	125	自然村	128	新政协	132
王国	125	民族自治地方	128	地方各界人民代表	
大公国	125	自治区	128	会议	132
酋长国	125	自治州	128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132
教长国	125	自治县	128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教皇国	125	民族乡	128	常务委员会	133
城市国家	125	盟	128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土邦	125	旗	128	主席团	133
城邦	125	自治旗	128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	
自由邦	125	国家机构	128	大会	133
国家结构	125	国家机关	128	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133
单一制	125	政权机关	128	参议会	134
联邦制	126	国家权力机关	128	苏维埃	134
联邦	126	立法机关	128	苏联最高苏维埃	134
邦联	126	立法程序	129	联盟院	134
复合国	126	议会	129	民族院	134
君合国	126	国会	129	议长	134
人合国	126	巴力门	129	议员	134
身合国	126	杜马	129	后座议员	134
政合国	126	制宪会议	129	议案	134
物合国	126	国民会议	129	提案	134
行政区域	126	一院制	129	初读	134
大行政区	126	两院制	129	二读	135
省	126	上议院	129	三读	135
边区	126	下议院	130	弹劾	135
行署区	126	参议院	130	质询	135
行政区	126	众议院	130	质问	135
专区	126	贵族院	130	信任案	135
地区	127	平民院	130	不信任案	135

法定人数	135	等额选举	136	国籍	138
候选人	135	比例代表制	137	国旗	138
选举法	135	区域代表制	137	国徽	138
选举制度	135	多数选举制	137	国歌	138
选举委员会	135	一轮多数联盟制	137	国葬	139
选举资格	136	二轮多数选举制	137	首都	139
选举权	136	国民	137	国庆日	139
被选举权	136	公民	13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 旗	139
普选	136	政治权利	137	五星红旗	139
直接选举	136	民主权利	137	五色旗	139
间接选举	136	公民权	13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 徽	139
无记名投票	136	公民基本权利	13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 歌	139
秘密投票	136	公民基本义务	13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 庆日	140
全民投票	136	大鸣、大放、大辩论、 大字报	138		
公民投票	136	“四大”武器	138		
竞选	136	宗教信仰自由	138		
选区	136				
选民	136				

行 政 法

行政法	141	院	142	看守内阁	144
政府	141	最高国务会议	142	流亡政府	144
国家行政机关	14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	142	傀儡政府	144
中央政府	141	边区政府	142	内阁	144
地方政府	141	地方民族民主联合 政府	143	政党内阁	144
基层政权	141	行政公署	143	责任内阁	144
民族自治机关	141	专员公署	143	联合内阁	144
派出机关	141	街道办事处	143	混合内阁	145
咨询机关	141	人民委员会	143	国民内阁	145
职能机构	141	革命委员会	143	战时内阁	145
事业单位	142	军事管制委员会	143	事务内阁	145
体制	142	政务院	144	专家内阁	145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 央人民政府	142	国务院	144	人才内阁	145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 央人民政府委员 会	142	部长会议	144	影子内阁	145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 央人民政府政务 院	142	联合政府	144	预备内阁	145
		临时政府	144	在野内阁	145
		过渡政府	144	国家元首	145
				政府首脑	14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主席	145	常务次长	146	优抚	148
总统	145	元老	146	革命烈士	148
君主	145	文官考试制度	146	烈属	148
国王	145	选任官	146	军属	148
皇帝	145	特任官	146	革命残废军人	148
王储	145	简任官	147	荣誉军人	148
皇储	146	荐任官	147	五保	148
总理	146	委任官	147	人民来信来访	148
国务院总理	146	政务官	147	户口	149
内阁总理	146	事务官	147	户籍	149
国务总理	146	保甲制度	147	居留证	149
首相	146	秘密警察	147	消防	149
相	146	侦探	147	治安灾害	149
部长	146	巡捕	147	违禁物品	149
国务卿	146	包打听	147	总动员	149
国务部长	146	契卡	147	违警法	149
不管部长	146	警察	147	行政处罚	149
无任所相	146	人民警察	147	罚金	149
枢密大臣	146	治安保卫委员会	147	行政处分	149
掌玺大臣	146	爱民月活动	148	纪律处分	149
次长	146	拥政爱民	148	警告	150
政务次长	146	拥军优属	148	劳动教养	150

刑 法

刑法	151	罪名	152	反革命分子	152
刑事责任	151	现行犯	152	新生产产阶级分子	153
责任年龄	151	主犯	152	坏分子	153
责任事故	151	从犯	152	特务	153
政治破坏事故	151	首恶	152	间谍	153
过失	151	胁从	152	中统局	153
故意	151	惯犯	152	军统局	153
未遂	151	累犯	152	保密局	153
既遂	151	共同犯罪	152	党通局	153
预防犯罪	151	教唆犯	152	复兴社	153
犯罪中止	151	包庇犯	152	蓝衣社	154
正当防卫	151	犯罪集团	152	C C系	154
紧急避难	151	政治犯	152	三青团	154
罪刑法定主义	152	战争罪行	152	还乡团	154
犯罪	152	战犯	152	A B团	154